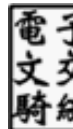
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鍾凱蘋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ooo640912@yahoo.com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0545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 年互動式導覽教師研習活動 (376550000A_112005451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美術館辦理「跟著雕像動藝動—112年互動式導覽教師研習活動」簡章乙份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美術館112年3月17日國美推字第11230004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分為基礎課程和進階課程兩梯次，分別訂於112年4月8日(六) 9日(日)、112年4月29日(六) 30日(日)上午10時至下午5時於國立臺灣美術館3樓多元學藝廳辦理，活動內容詳如活動簡章。
- 三、本活動訊息已公佈於國立臺灣美術館網站，請貴校於網站建置活動訊息連結：<https://event.culture.tw/NTMOFA/portal/Registration/C0103MAction?actId=30024>，共同促進文化藝術推廣。
- 四、本案相關報名事項請洽承辦人：國美館教育推廣組黃孟君小姐，電話：(04)2372-3552分機339。
- 五、檢附112年互動式導覽教師研習活動。



112/03/20



1120001244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

線